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暂定议程议题 17.3

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

2022 年 9 月 19-24 日，印度新德里

审查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

内容提要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请第九届会议主席团审查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并向管理机构提出建议，包括如何加强各附属机构之间的协调，避免工作的重复。

本文件概述了 2020-2021 两年度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性质和工作，并对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审查进行了最新分析。

征求指导意见

请管理机构就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审查提供进一步指导，包括考虑到这些机构和进程上一个两年度的工作经验。在上一个两年度，这些机构和进程的工作主要以线上方式进行。

I. 引言

1.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审议了《关于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参考说明》¹，并请第九届会议主席团审查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以期向管理机构提出建议，包括如何加强附属机构之间的协调，避免工作的重复²。
2. 在秘书支持下，第九届会议主席团根据《参考说明》以及对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最新分析，就审查一事进行了研究。
3. 本文件概述了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性质以及 2020-2021 两年度以线上形式为主进行的工作，并载有最新内容，供管理机构对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进行审查。

II. 2020-2021 两年度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业务

4.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新设或重设的附属机构有：
 - 第 17 条科学咨询委员会；
 - 农民权利特设技术专家组；
 -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
 - 供资战略和资源筹集常设委员会；
 - 履约委员会；
 - 主席团。
5. 后三个委员会是常设附属机构（即非特设机构）。本文件附录中的表格载有职权范围，包括特别任务、附属机构的构成，以及拟举行和已举行的会议次数³。
6.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暴发以来，所有会议都以线上方式举行，包括 2022 年召开的会议。秘书共组织了 18 次附属机构在线会议，包括一次重新召开的会议和一次非正式专家利益相关方会议。截至本文件发布时，秘书还协助召开了 16 次主席团线上会议。此外，还举行了一次管理机构特别会议，此次会议采用了适应线上会议需要的特别程序⁴。
7. 秘书还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合作举办了三次网络研讨会，分别讨论疫情期间新出现的三个主题：COVID-19 对《国际条约》实施工作的影响；水果和蔬菜

¹ 文件 IT/GB-8/19/16.2/Inf.1，《关于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参考说明》。

² 第 13/2019 号决议，第 8 段

³ 秘书处以下网址发布附属机构的最新信息：www.fao.org/plant-treaty/overview/governing-body/committees/en/

⁴ “管理机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特别程序”载于文件 IT/GB-Sp1/21/1.2《暂定注释议程》附录

的遗传多样性；超低温保存。虽然此类网络研讨会不属于附属机构会议或闭会期间进程，但有助于进一步宣传《国际条约》的重要性，并为其实施工作加强伙伴关系。

8. 在筹备附属机构会议的过程中，为了适应线上形式的需要，秘书采用了各种方式：为第 17 条科学咨询委员会举行了执行情况通报会；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举行了筹备会议；在农民权利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第四次会议重新召开会议之前，为一个区域的筹备会议提供了支持；为可持续利用工具箱开展了在线调查。

9. 秘书加强了会前、会间和会后与附属机构的书面磋商，采用这种方式磋商的事项有：《全球信息系统工作计划》审查；《能力建设战略》草案；《食品行业合作战略》草案，等等。

10. 秘书尽可能简化会议文件，便于成员进行线上讨论，并在线上会议之前、会议期间和会议之后加强案头支持。

11. 本两年度取得的经验或许会对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审查有所帮助（见下文第 20 段）。

III. 审查内容

12. 本节内容取自上一份《参考说明》，并根据主席团成员提出的意见加以综合。

13. 如管理机构指出，对附属机构的审查应以加强附属机构之间协调、避免职能重复为方向。

14. 要想加强协调，避免重复，附属机构之间可开展系统性协作，进行定期交流。管理机构偶尔会要求由两个附属机构联合研究某些具体议题。在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和第八届会议之间的闭会期间，供资战略特设委员会和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就惠益分享基金的某些供资目标进行了协调和交流。另一个较近期的例子是，管理机构要求供资战略常设委员会与履约委员会合作，将整个《供资战略》实施、监测和审查方面的信息纳入现有的履约报告格式⁵。

15. 审查工作有几个相辅相成的战略性价值主张：

- 促进《国际条约》的全面执行，即研究以下问题：《条约》有哪些关键部分需要在闭会期间开展工作；为确保《条约》的有效执行，《条约》哪些方面是优先重点；《条约》哪些方面迄今受到的关注较少，需要予以关注；
- 审查工作要取得的实质性成果和改进是提高附属机构进程的效果和效率；

⁵ 第 3/2019 号决议，附件 1，第 43 段。

- 加强成员的确定性、连贯性和能力以及参与的透明度（如将某些附属机构的参与工作规范化，明确参与依据，制定参与标准）；
 - 提高成员对各自附属机构工作的参与度；
 - 提高费用及相关行政问题的可预测性和效率；
 - 保持灵活性，使管理机构能够根据不同附属机构的实际职责设计成员构成和业务模式。
16. 管理机构可考虑实施一系列较为基本的务实措施，例如：
- 将多个会议放在同一时间举行；
 - 形成机制或做法，加强不同附属机构成员之间的磋商；
 - 开发工具，便于国家联络点和区域副主席向附属机构成员通报信息；
 - 委托开展研究及编写背景文件，以加强附属机构工作的科学性，可能的话，在附属机构的专家审议之外，对研究和背景文件进行专门的同行审查。
17. 虽然每个附属机构的具体需要和情况不同，需要保持足够的灵活性，但与此同时，还可采取以下措施：
- 对附属机构进行分类（是常设执行情况审查机构，还是特设谈判机构，还是特设或常设专家咨询机构；是具有决策权的政府间机构，还是提供咨询的专家机构），并据此分配工作职责；
 - 明确每一类附属机构的成员资格和任命标准（如每个区域 x 个成员外加 x 个专家，以及观察员的参与程度和参与性质）；
 - 要求指定替补人员，以备在有成员缺席或无法出席会议的情况下，能有足够的代表性，并减少达不到法定人数的风险；
 - 要求为每个附属机构的职责制定具体的业绩指标，确保其工作效率高，效果好，时效性强。
18. 一种可能的审查办法是制定一个附属机构设立程序，包括：
- 制定相关标准，对于提议由附属机构来做的工作，确认没有现有机构在做或无法由现有机构来做；
 - 制定相关标准，根据附属机构的职责对其进行分类（特设技术型机构、特设工作组等）；
 - 制定成员资格标准；
 - 建立与其他附属机构的合作机制；

- 为附属机构请求召开非正式会议或设立非正式小组（如非正式磋商、联合主席之友等）制定相关标准。

19. 审查进程可逐步连续一次性推进。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可审议一些初步措施，在新设或重设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方面加强协调，避免重复，并在下一个两年度由第十届会议主席团继续对这一事项进行审查和审议。

20. 在这方面，秘书强调，上一个两年度积累的经验或许能对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审查有所帮助。若请有关各方就线上筹备进程和线上会议的优缺点提出反馈意见，可能有助于审查工作，能够加强协调，减少重复，并提高效率，增强透明度。

21. 如果管理机构认为合适，秘书可通过在线调查收集有关各方对线上筹备程序和线上会议优缺点的反馈，并在主席团的指导下，向管理机构第十届会议提交反馈结果和深入分析。

IV. 征求指导意见

22. 请管理机构就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的审查提供指导，同时考虑到审查工作的最新内容，并酌情考虑上一个两年度这些机构和进程以线上方式运作的经验。

附录

2020-2021 两年度附属机构情况

附属机构	职责	拟召开会议 (已召开次数)	构成
第 17 条科学咨询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以下事项向秘书提供建议：关于全球信息系统开发的一般性建议；新的工作领域；试点活动的选择；秘书要求提供建议的其他举措和行动； - 审查《全球信息系统工作计划》； - 针对全球信息系统的实施，审议数字序列信息的科学和技术问题。 	至少 1 次 (1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粮农组织每个区域不超过两名科学专家，由各自主席团成员提名； - 根据所需的技术专长，秘书另外邀请 10 名科学和技术专家，包括各区域和相关利益相关方建议的专家，酌情考虑区域平衡。 各区域指定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两名联合主席。
农民权利特设技术专家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编制一份清单，总结实现农民权利的国家措施、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 根据清单制定各种鼓励、引导、推动实现农民权利的方案。 	2 次以内 (2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粮农组织每个区域指定不超过五名成员； - 不超过五名农民组织代表，特别是来自原产地中心和作物多样性中心的代表； - 不超过三个其他利益相关方，包括来自种业的利益相关方，由主席团指定。 主席团任命两名联合主席，独立于区域名额。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审查秘书提供的汇编和摘要，并寻找范例和机会来支持和协助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促进、加强及进一步发展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保护与可持续利用 - 审查可持续利用工具箱，评估工具箱的实用性和有效性，并就如何对其进行监测、评价和改进提出具体建议 - 就未来制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农业生物多样性联合计划》提供建议。 	2 次以内 (2 次)	粮农组织每个区域不超过三名成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据粮农组织各区域和相关利益相关方特别是农民组织的建议，由主席团指定七名技术专家，同时考虑所需的技术专长以及区域和性别平衡。 粮农组织各区域指定的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两名联合主席。

附属机构	职责	拟召开会议 (已召开次数)	构成
供资战略和资源 筹集常设委员会 (供资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如何完善《供资战略》提出建议 - 为执行工作提供指导草案并建立合作 - 提供专家意见，包括对执行情况进行独立审查和评估 - 就惠益分享基金的业务提供指导，做出决策 - 监督和审查非货币惠益分享措施的执行情况 - 定期审查流向《国际条约》执行领域的资金情况 - 提供一个沟通和交流农业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融资信息的平台 - 审议如何填补数据空白，实现总体筹资战略的可行目标。 	2次以内 (5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粮农组织每个区域不超过三名代表 - 联合主席可根据技术专长和相关性邀请观察员 - 除非委员会另有决定，否则无发言权观察员可列席 -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为观察员 各区域指定的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两名联合主席。
履约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据履约程序推进履约并解决不履约问题 - 审查《国际条约》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规定了约束性义务的条款的履约情况，并向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提出结论和建议 - 将《供资战略》实施、监测和审查方面的信息纳入现有报告格式。 	1次 (1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粮农组织每个区域两名成员，由管理机构选举产生，任期四年，相互错开。 委员会选举产生主席和副主席。
管理机构主席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机构届会的一般性筹备工作 - 特别任务，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任命附属机构成员及联席主席 •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遴选和任命 • 秘书的任命和续任程序 • 审查附属机构和闭会期间进程 • 参与筹备 2020 年后进程以及与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次充资有关的建议 • 制定预算委员会职责范围。 	通常 2 次 (16 次 电话会议)	一名主席，主席所在区域之外的每个区域各一名副主席